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●本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鲁锦集团")持有上市公司 185,532,352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3.27%,本次解除质押前,鲁锦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174,420,000 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94.01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,鲁锦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168,920,000 股,占其持股总数的 91.05%,占公司总股本的 39.40%。
- ●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90,639,261 股,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44.46%,本次解除质押前,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174,420,000 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91.49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,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168,920,000 股,占其持股总数的 88.61%,占公司总股本的 39.40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

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鲁锦集团的通知,鲁锦集团将其原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的5,500,000股股份解除质押,具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股份	5,50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.96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.28%
解除质押时间	2024年6月20日
持股数量	185,532,352 股
持股比例	43.27%
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168,920,000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91.05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39.40%

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。未来如有变动,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如下:

股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 例	本次解除质 押前累计质 押数量(股)	本次解除质 押后累计质 押数量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
山东鲁锦进出口 集团有限公司	185,532,352	43.27%	174,420,000	168,920,000	91.05%	39.40%
张建华	5,043,109	1.18%	0	0	0.00%	0.00%
张航	63,800	0.01%	0	0	0.00%	0.00%
合计	190,639,261	44.46%	174,420,000	168,920,000	/	39.40%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占其 所持股份的88.61%,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不存在限售及股份被冻结 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2日